

臺南市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
107 年度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紀錄

壹、日期：107 年 12 月 28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貳、地點：永華市政中心 6 樓 D 室會議室

參、主席：汪主任委員志敏（王專門委員珠環代）

記錄：高沛伶

肆、出席、請假及缺、列席人員：

出席者：林委員春鳳、潘委員宗永、陳委員子晴、林委員

思伶、蔣委員宇婷、宋委員嬪嬪

請假者：汪委員志敏、鍾委員麗景

缺席者：無

伍、主席宣布開會並致詞：（略）

陸、報告事項

一、本府民族事務委員會報告。（詳簡報）

發言紀要：

（一）林春鳳委員：

此次之會議成果資料有很大的進步，並將性別平等之計畫內化於自身業務中，清楚呈現計畫執行之方向，報告資料上以清楚的邏輯呈現，逐漸往深度及廣度邁進，持續以該模式運作，相信貴會可以有更亮眼的成績。

（二）王珠環委員：

有關本會之性平有 go 站上傳之資料，請勿侷限於宣導、推廣之方式呈現，本會所推動之政策及執行之文

化活動計畫皆與性平相關，請各科強化這部份。有關性別培力之課程，應呈現參訓者實質運用於業務之效益，非僅報告參訓名單。另有關自治條例或須由直轄市政府一層決行之計畫，非屬自治條例或計畫金額5000萬元以上之案件皆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在政策上會有很大的助益。性別統計之部分今年以族群主流化政策為統計分析，實際瞭解學員在各個計畫執行上的處境，並可調整或修正來達成預定之目標。

(三)林春鳳委員：

首先就會議簡報的形式可轉換為會議資料之格式，以呈現貴會107年執行成果資料之完整性，藉由工作小組之召開，檢討或改進各項工作之內容。就現有之基礎架構，將業務推動之內容朝向深度及廣度邁進，內化成自身的行動力(例如：上完課程後之回饋-心得或觀感等)。運用於業務中所產生之實質效益，可具體地檢視其性別之需要，將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法規融入於自身之業務。因為性別平等並非只關注性別之歧視，還包含交叉之歧視(例如：族群、教育水準、社會階級等)，故貴會所推動之政策及執行之活動計畫皆與性平相關。性別主流化之計畫已為全國所關心之政策，如何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為各機關單位首要，並藉以落實性別意識，實踐性別平等。

(四)王珠環委員：

會議紀錄之決議事項應註明辦理期限，於下次會議時追蹤後續辦理情形及是否完成解除列管，並訂定預計召開會議之討論主題。另，有關本會所決議辦理之事項，皆為本府性別辦公室所管考之工作項目，有規定完成之期限。本會今日所召開之會議為本年度最後完

成之工作項目。

決議：洽悉，請依委員意見辦理。

柒、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會 108 年性別主流化之推動工作內容，提請討論。

發言紀要：

(一)林春鳳委員：

建議在辦理性別平等業務宣導時，思考如何提供多元宣導方式規劃辦理，以更有趣之態樣及貼近民眾之方式辦理，提升民眾之參與率(例如：園遊會、運動會、節慶活動等之方式呈現、非僅傳統之課程授課模式來宣導)。性別平等業務宣導是以量為重點，時數上並無限制。

決議：請各科依據林委員之建議辦理，以有趣之樣態辦理，以達宣導性別平等之成效。

案由二：108 年本會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草案，提請討論。

發言紀要：

(一)陳子晴委員：

本會 108 年度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之草擬係依據本府於 106 年函頒之 105-108 年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暨 107 年度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辦理，本府性別平等辦公室亦於本(107)年成立並督導管理各局處之性平業務。請各委員檢視實施內容有無缺漏或需調整增加之工作項目。

(二)王珠環委員：

本會 108 年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工作內容為最基本之

規定標準，各科應可視業務性質增加宣導場次或時數。另有關本府 105-108 年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辦理單位，實為管控各局處單位執行情形。本會所呈現之成果資料為符應本府之要求。

(三)林春鳳委員：

應明確呈現性平經費預算額度之編列及工作內容之期程，建請將性別平等宣導之國際交流參與納入本會推動項目。

決議：請依照委員建議於 108 年計畫納入國際交流參與。

案由三：性別主流化統計分析，提請討論。

發言紀要：

(一)陳子晴委員：

有關本府性別平等統計分析，要求各局處(會)每年至少提供 1 篇，明(108)年預計由本會西拉雅原住民事務推動會就獎助學金之小學至大學之男女比例做分析，各科亦可依業務屬性多增加篇數，並請各科於活動辦理結束後統計性別比例。

(二)王珠環委員：

有關本會 107 年度以族群主流工作坊學員性別統計分析為撰寫之主題，分析內容較無法達成效果，請爾後應自行設計問卷項目，確認統計之目的與面向，才可提供有用的分析與研究。

(三)林春鳳委員：

貴會之統計分析為市府之主計處統籌辦理，建議就本身業務運用於主計處所關心之指標上作統計分析，分析後有無特別之運用及影響，例如：原住民族委員會分析原住民之平均餘命、學生教育、族語能力之熟悉

度、老化之預防、文化健康站之成立，皆為統計分析後所做之決策。應思考統計分析之主題是否可運用於實務上，提供更好的決策依據。

決議：請依照委員建議配合辦理。就主管業務運用主計處所關心之指標作統計分析，俾作為業務推動更具體的參據。

案由四：性別影響評估，提請討論。

發言紀要：

(一)陳子晴委員：

本會今(107)年以「北頭洋飛番文化園區建置案(4年中程計畫)」評估性別影響。自治條例或須由直轄市政府一層決行之計畫，本府規定須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情形，非屬自治條例或計畫金額5000萬元以上之案件，亦請同仁辦理性別影響評估。請各科就主責業務落實辦理性別影響評估。

(二)王珠環委員：

請同仁應就自身業務學習辦理性別影響評估，在政策上會有很大的助益。例如：公共廁所男女廁所比例、無性別廁所、無障礙廁所與哺(集)乳室等之改變。

(三)林春鳳委員：

建議同仁可多學習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為提升自身能力之訓練。藉由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促使政策制定時更能清楚掌握男女不同處境，使性別落差獲得改善，確保政策、計畫，從研擬規劃、決策、執行、監督評估與事後檢討建議等。

決議：請依照林委員之建議配合辦理，並就各科主責業務多辦理性別影響評估。

案由五：本會上傳性平有 Go 站的活動，提請討論。

發言記要：

(一)陳子晴委員：

本府性別平等辦公室規定各局處（會）每年至少上傳並經核可之 5 則性平活動至性平有 Go 站，本會於今年 11 月底完成上傳作業，並請各科於活動辦完後完成上傳作業。另，請各科未來視業務可主動規劃推廣設立性別友善空間，例如性別友善廁所、更衣室、孕婦及只有 6 歲以下兒童之友善停車位等，並增加照明設備，以確保是使用者安全，並於辦理相關活動時，儘量融入性別平等宣導理念。

(二)林春鳳委員：

請各位同仁就貴府規定之政策目標與計畫，向下紮根，並持續擴大及增加面向。

決議：請同仁共同持續推動性平，在本府規定之目標內，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落實本府性別平等政策。

捌、散會：上午 11 時 50 分。